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志康

電話：0422289111#54307

電子信箱：chenjk09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201065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201065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2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加開花蓮場次活動，請鼓勵所屬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2年12月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66251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符應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43條第1款（略以）「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推動教育政策，應促進全體國民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，並得鼓勵、補助非營利之機構、法人或團體，對社會大眾進行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」之規定；因應教師專業發展與強化教師多元文化知能，培養現職教師與師資生以多元文化發展教材教法設計能力，國教署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旨揭研習班活動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



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。

四、旨揭加開場次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1月21日（星期日）至23日（星期二）。

(二)地點：花蓮藍天麗池飯店。

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jvEmjZ>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乙份。

六、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轉35138，電子信箱：liyuchen@mx.nth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太平區光隆國小)(含附件)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 2893412705 文
交 2893412715 章



裝

訂

線



14